

证券代码：688261

证券简称：东微半导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025年12月

目 录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3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5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8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微半导”）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5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52）。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19日（星期五）下午13:30

2、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99号纳米城东南区65栋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龚轶先生

5、投票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19日至2025年12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会议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五）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九) 汇总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表决结果及股东会决议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会结束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特点及经营状况，为加强关联交易规范运作，提高决策管理效率，现公司就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如下预计：2026年度1-7月份（自2026年7月底起客户A不再构成公司关联方），公司拟向客户A销售不超过15,500.00万元的商品，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双方业务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需回避表决。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9日

议案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并于2025年8月1日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续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4日和2025年9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分别于2025年9月18日和2025年10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和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公司注册资本由122,531,446元变更为122,574,975元，对应的股份总数由12,253.1446万股变更为12,257.4975万股。

鉴于上述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2,531,446 元。	122,574,975 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12,253.1446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12,257.4975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上述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相关登记、备案结果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9 日